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19年10月29日10:00时在珠海市西九大厦十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9年10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9年10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044)。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